

证券代码:603035 证券简称:常熟汽饰

公告编号:2021-072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1月18日至2021年11月17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0.80%(含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0.80元人民币(含税)。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7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至2021年11月1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后,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常熟转债”持有人。

还本付息的时间和方式: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额及最后一期利息。

关于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7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7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7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7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7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7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7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7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转债付息日期:2021年11月18日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88037 证券简称:芯源微

公告编号:2021-073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1年1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复〈关于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源微”或“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11月9日、11月10日和11月11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3

青岛伟隆门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截至本公告日,已到期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21,900万元。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青岛伟隆门窗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0922 证券简称:佳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5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以来,佳电股份向哈电集团呈报的书面报告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日期, 事项, 进展情况, 说明. 1. 2020年9月27日 年报发布...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电股份”)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公司部函[2021年第140号])。

综上,佳电股份董监高已尽到勤勉尽责义务。未来,佳电股份将继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有关规定。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公司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述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1月11日,公司收盘价为239.95元/股。根据中指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52.85倍。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1-67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十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见证律师姓名:杨波、王宏恩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的第六十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项,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1月11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1)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
2021年11月1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4.出席会议情况
(一)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股份数:91.18%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31人,代表股份40,483,93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1.18%。

5.出席会议情况
(一)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股份数:94.4945%。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31人,代表股份40,483,93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1.18%。

6.出席会议情况
(一)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股份数:92.4173%。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31人,代表股份40,483,93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1.18%。

7.出席会议情况
(一)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股份数:92.4173%。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31人,代表股份40,483,93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1.18%。

8.出席会议情况
(一)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股份数:92.4173%。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31人,代表股份40,483,93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1.18%。

9.出席会议情况
(一)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股份数:92.4173%。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31人,代表股份40,483,93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1.18%。

10.出席会议情况
(一)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股份数:92.4173%。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2日